

郑州航空港区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两院一中心”二期项目（西侧
院区）施工总承包绿化工程专业暂估项目

招标文件预公示表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文件要求，现对郑州航空港区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两院一中心”二期项目（西侧院区）施工总承包绿化工程专业暂估项目招标文件预公示并接受广泛监督，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对招标文件预公示的反馈意见请于本公告发出后3日内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项目名称	郑州航空港区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两院一中心”二期项目（西侧院区）施工总承包绿化工程专业暂估项目
招标范围及主要内容	包含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图纸答疑、图纸审查意见及回复等相关资料）范围内的采购、施工的所有内容及招标人安排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3.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①园林、园艺、林业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②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电子注册证书扫描件及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信息查询记录），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拟派项目经理须同时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以招标文件第八章规定的承诺格式为准）；养老保险须在投标企业或其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缴纳，须提供缴纳证明或网络查询打印件（至少包含2026年2月以来任意一个月，分支机构缴纳的视同本单位；因政策原因未及时缴纳的，须同时提供最近一个月已缴社保证

明及政府相关政策文件；公司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备注：项目经理提供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并按照电子证书有关使用要求，注意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及日期，未手写签名及日期的，该电子证书无效。电子证书使用时限为 180 天，但使用时限距注册专业有效期或建造师满 65 周岁不足 180 天的，使用时限截止日期以注册专业有效期截止日期或建造师满 65 周岁当日为准。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3 年到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交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4.4 投标所用资质项在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况被标注资质异常状态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提供上述途径查询结果截图，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时间。若存在一个及以上记录的，其投标资格应予以否决。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渠道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查询信息的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3.5 执行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 / 。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7 其他要求：（1）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如有委托代理人的，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在投标单位（含投标单位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办理劳动

	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和在投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或者网络查询打印件（至少包括 2026 年 2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的养老保险，如因相关政策原因未及时缴纳的，需同时提供已缴纳的最近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及政府部门发布的相关政策文件，公司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如无委托代理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即可。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包含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投标人需承诺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须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情况，没有被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情况（须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须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注： （1）招标人应对该项目中标候选人的资格、业绩等信息进行审查，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存在虚假或不实材料的，招标人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将违法违规情况移交至行政监督部门。 （2）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该项目中标人的资格、人员信息等进行核查，发现有虚假或不实信息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重新组织定标或重新招标。
项目投资估算 或概算	1200.00 万元
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争创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标准。

招标单位及联系方式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河南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崔先生 18337178488
代理机构单位及联系方式	河南德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姜女士 19913283766

相关附件：拟公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应按照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公共交易中心要求格式上传交易平台。